

东莞市粤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自主验收废水、废气、噪声意见

根据《东莞市粤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对照《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等相关要求，2019年8月06日，东莞市粤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东莞市粤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查看了现场，查阅了《东莞市粤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竣工环境验收保护监测报告》，《东莞市粤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竣工环境影响报告表》，《东莞市粤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竣工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等资料。形成验收资料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东莞市粤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2、项目性质：新建
- 3、项目规模：数码镜片；年生产数码镜片10万个。
- 4、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20万元
- 5、项目面积：占地面积700平方米，建筑面积700平方米。

二、落实情况

（1）气污染控制措施情况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2）水污染控制措施情况

项目清洗废液产生量约120t/a，与生活污水一同处理，不会对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真空镀膜过程中真空泵需冷却水，所有冷却水循环回用，不排放。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945t/a，主要为污染物COD_{Cr}、BOD₅、SS、NH₃-N等。清洗废水、生活污水一起经三级化粪池处理，排放到市政管道，项目属东莞市城市



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每日补充水量约为 0.17t 左右（50t/a），所有冷却水循环回用，不排放。

（3）噪声控制措施情况

已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的等措施使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II类标准的要求，可使项目产生的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4）固体废弃物控制措施情况

一般工业固废：玻璃边角料、废包装料进行回收综合处理；一般生活固废：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处理，并对垃圾堆放点进行消毒，消灭害虫，避免散发恶臭，孳生蚊蝇。

（5）车间已经做好通风措施

（6）环境生态

根据实地考察，本项目的周围种植有树木，增强绿化效果，使环境空间开敞，环境优美。无大型工厂污染源。项目的主要污染源为废气等，经过处理后对该地区的生态景观无明显的不良影响。

二、 验收监测结果

广东华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东莞市粤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竣工环境验收保护监测报告》，（报告编号 HCJH20190507001）。检测结果表明：

（1）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2）废水

项目清洗工序去除表面的灰尘等污物，清洗采用安利玻璃浓缩清洁剂及纯净水清洗，不添加其他化学药剂。与生活污水一同处理。污水经下水道引至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3）噪声

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II类标准的要求，可使项目产生的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三、 建议

需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培训，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正常运转，污染物经处理后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四、 结论

验收小组认为你单位建设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国家发改委第40号令）没有对本项目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选型作出淘汰和限制的规定。可以认为本项目建设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的。

建设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标准，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噪声对周围影响较小，并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且具有水、电、供暖应有保障，交通便利等条件。项目周围没有风景名胜、生态脆弱带等。

验收小组经开会讨论同意东莞市粤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废水、废气、噪声自主验收通过环保验收

公示期：2019年8月07日-2019年9月02日 举报电话：0769-23036886

公示地点：www.tianzehb.com 注：验收检测报告详见公司网

验收工作组

2019年8月06日